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阅 报 告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69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18〕1598号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股份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7年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围海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围海股份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围海股份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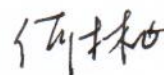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海港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号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号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61,782,432.36	1,055,369,879.97	短期借款	20	1,477,163,455.00	1,107,8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1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1,514,679,762.53	1,278,979,388.03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4	168,614,185.71	155,995,547.37	应付账款	21	1,348,303,718.08	1,207,887,356.49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2	131,743,209.48	116,944,746.24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5	4,599,056.60	4,599,056.60	应付职工薪酬	23	33,521,400.26	24,405,620.59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4	200,512,401.56	109,283,209.20
其他应收款	6	713,432,880.79	519,699,828.51	应付利息	25	10,935,805.47	11,894,788.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7	165,254,391.93	86,657,708.58	其他应付款	26	379,680,064.02	328,777,264.97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389,022,511.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9	1,809,259,469.40	84,590,057.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5,726,744,690.32	3,185,891,466.29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236,000,000.00	176,000,000.00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56,874,752.94	4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817,860,053.87	3,082,992,986.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11	2,876,090,263.31	2,345,390,481.82	长期借款	28	679,250,000.00	717,13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	239,369,758.59	111,129,000.00	应付债券	29		2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	70,312,785.66	12,594,075.67	其中：优先股			
固定资产	14	326,202,754.93	345,756,981.01	永续债			
在建工程	15	57,112,396.84	57,433,625.96	长期应付款			
工程物资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清理				专项应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30	950,680.28	971,088.44
无形资产	16	106,964,885.70	116,502,62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1,264,147.68	397,206.70
开发支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商誉	17	768,041,694.05	761,471,694.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1,464,827.96	933,503,295.14
长期待摊费用	18	6,728,798.60	3,908,514.34	负债合计		4,499,324,881.83	4,016,496,281.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39,758,964.00	40,414,662.78	所有者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707,035,355.64	2,862,678,793.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7,457,054.62	3,839,601,655.91	少数股东权益		167,841,507.47	146,318,047.90
资产总计		10,374,201,744.94	7,025,493,122.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4,876,863.11	3,008,996,84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74,201,744.94	7,025,493,122.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省国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7年
一、营业总收入		3,334,842,905.36
其中：营业收入	1	3,334,842,905.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61,286,095.36
其中：营业成本	1	2,646,486,040.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8,893,462.19
销售费用	3	6,511,222.87
管理费用	4	148,379,499.62
财务费用	5	70,256,265.91
资产减值损失	6	70,759,603.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34,775,719.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12,158.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57,515.1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	15,606,279.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996,324.32
加：营业外收入	10	234,096.01
减：营业外支出	11	351,270.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879,149.54
减：所得税费用	12	108,878,936.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000,212.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000,212.7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653,808.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46,404.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5,000,21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653,808.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46,404.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宁波市人民政府甬发改〔2003〕111 号文批准，在整体改建浙江省围海工程公司基础上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31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1449613537 的营业执照，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现有注册资本 1,041,976,663.00 元，股份总数 1,041,976,663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48,328,75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93,647,913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水利、港口工程建筑业和工程勘察设计服务业。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处理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施工；工程地质勘测；土石方工程、水利工程规划设计；市政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水利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城乡规划；工程勘测及相关领域内的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服务与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影视节目策划；广告服务；软件的开发、技术服务。主要业务：海堤工程、城市防洪工程、水库工程、河道工程和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本公司将宁波高新区围海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舟山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海越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舟山六横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围海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宏旭建设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奉化投资有限公司、H.K RECLAM INVESTMENT LIMITED、宁海宁港建设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苍南县龙新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温州大禹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宏力阳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金洋建设有限公司、湖州南太湖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舟山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天台县围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宁波杭州湾新区建塘投资有限公司、浙江九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瑞津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弘海众创空间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坤承合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坤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坤承星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橙乐新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台州海弘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围海（舟山）文化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工程开发有限公司、雄县安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和凉山道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围海技术公司、围海舟山公司、宁海越腾公司、六横投资公司、江苏围海公司、山东宏旭公司、奉化投资公司、香港围海公司、宁港建设公司、龙新投资公司、大禹投资公司、浙江宏力阳公司、宁波金洋公司、湖州设计院公司、舟山投资公司、天台投资公司、建塘投资公司、九水生态公司、瑞津生态公司、弘海众创公司、坤承合方企业、坤承投资公司、坤承星方企业、橙乐新娱公司、海弘生态公司、舟山文化企业、围海开发公司、安杰建筑公司、千年设计公司和凉山道达公司）等 30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年投资公司）、仲成荣、宁波保税区东钱围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钱围海合伙企业）、王永春、罗翔、黄伟群、阮浩波、平潭乾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海英、崔燕、詹春涛、陈临江、樊培仁、林海、潘晔峰、杨继东、汤雷、卿三成、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姜卫方、王莉瑛、泉州永春乾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军、宋黎辉、林锦、刘慕云、王建锋、肖亮璇、杨云蓉、曹棐民、周科芬持有的千年设计公司 88.22975% 股权，并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且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1. 标的资产作价及交易方案

本公司和千年设计公司交易对方股东同意以千年设计公司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结果作为资产的定价依据。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7〕533 号），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千年设计公司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1,650,685,600 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千年设计公司 88.22975% 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1,429,321,950.00 元。

上述评估结果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坤元评估对千年设计公司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再次进行了评估。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8〕134 号《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了解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涉及的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千年设计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172,533.11 万元，标的公司未出现评估减值情况。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作价仍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依据，本次补充评估结果不作为作价依据。

本次交易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千年设计公司 88.22975%的股权，其中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支付 881,369,707.50 元（拟按 8.62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千年设计公司股东发行股份 102,247,051 股），以现金方式支付 547,952,242.50 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姓名或名称	交易对价	发行股份支付金额		支付的现金金额	支付现金对价占其可取得交易对价的比例
		发行股份数量	折合支付对价		
千年投资公司	713,286,000.00	57,923,457	499,300,200.00	213,985,800.00	30.00%
仲成荣	49,960,800.00	5,795,916	49,960,800.00		
东钱围海合伙企业	162,000,000.00			162,000,000.00	100.00%
王永春	92,275,200.00	10,704,779	92,275,200.00		
罗翔	68,995,800.00	5,202,699	44,847,270.00	24,148,530.00	35.00%
黄伟群	61,236,000.00	4,617,563	39,803,400.00	21,432,600.00	35.00%
阮浩波	48,600,000.00			48,600,000.00	100.00%
平潭乾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852,000.00	3,005,081	25,903,800.00	13,948,200.00	35.00%
黄海英	31,104,000.00	2,345,429	20,217,600.00	10,886,400.00	35.00%
崔燕	27,718,200.00	2,090,119	18,016,830.00	9,701,370.00	35.00%
詹春涛	23,344,200.00	1,760,293	15,173,730.00	8,170,470.00	35.00%
陈临江	17,253,000.00	1,300,980	11,214,450.00	6,038,550.00	35.00%
樊培仁	16,200,000.00	1,221,577	10,530,000.00	5,670,000.00	35.00%
林海	16,200,000.00	1,221,577	10,530,000.00	5,670,000.00	35.00%

潘晔峰	11,793,600.00	889,308	7,665,840.00	4,127,760.00	35.00%
杨继东	8,100,000.00	610,788	5,265,000.00	2,835,000.00	35.00%
汤雷	1,944,000.00	146,589	1,263,600.00	680,400.00	35.00%
卿三成	6,787,800.00	511,841	4,412,070.00	2,375,730.00	35.00%
西藏信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32,000.00	676,566	5,832,000.00		
姜卫方	4,876,200.00	367,694	3,169,530.00	1,706,670.00	35.00%
王莉瑛	3,956,850.00	298,370	2,571,952.50	1,384,897.50	35.00%
泉州永春乾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39,400.00	289,513	2,495,610.00	1,343,790.00	35.00%
盛军	2,268,000.00	171,020	1,474,200.00	793,800.00	35.00%
宋黎辉	1,944,000.00	146,589	1,263,600.00	680,400.00	35.00%
林锦	1,782,000.00	134,373	1,158,300.00	623,700.00	35.00%
刘慕云	1,652,400.00	191,693	1,652,400.00		
王建锋	1,620,000.00	187,935	1,620,000.00		
肖亮璇	1,620,000.00	187,935	1,620,000.00		
杨云蓉	1,458,000.00	109,941	947,700.00	510,300.00	35.00%
曹斐民	364,500.00	27,485	236,925.00	127,575.00	35.00%
周科芬	1,458,000.00	109,941	947,700.00	510,300.00	35.00%
合 计	1,429,321,950.00	102,247,051	881,369,707.50	547,952,242.50	38.34%

根据交易双方的约定，本次交易中，公司对交易对方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对价金额除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确定。本次交易不以配套资金的成功募集为前提，最终配套资金成功募集与否不影响本次交易行为的实施，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将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

2. 股份发行情况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8.67 元/股；由于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红利 0.05 元，因此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相应调整为 8.62 元/股。本次交易涉及的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价格或定价原则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因购买资产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共计 102,247,051 股。

（二）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千年设计公司系由千年投资公司、上海同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里仁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自然人罗翔发起设立，于 2006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818993377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该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并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终止挂牌。

公司属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市政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水利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城乡规划；工程勘测及上述领域内的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服务与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提供的劳务主要有：市政交通、规划咨询、建筑景观、勘察测量等设计咨询服务。

（三）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核准。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7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经审计的千年设计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

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重组方案确定的支付对价 1,429,321,950.00 元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7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根据以拟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881,369,707.50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为募集配套资金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其中用于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的部分 547,952,242.50 元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其余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不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

(2) 千年设计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17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对于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负债，按照 2017 年 1 月 1 日的公允价值确定。

对于按照历史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各项资产和负债（包括千年设计公司个别财务报表未予确认，但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资产和负债），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调整确定 2017 年 1 月 1 日千年设计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而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已不存在的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价值进行备考。

(3) 商誉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上述购买成本扣除重组方按交易完成后享有的千年设计公司于重组交易评估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 749,984,281.09 元，确认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商誉。购买成本扣除商誉的余额与按持股比例享有的 2017 年 1 月 1 日千年设计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19,577,266.57 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5)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6)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建筑施工及技术服务业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应收账款按照施工合同规定在工程竣工决算前，由建设单位或业主扣留的工程保留金形成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上述余额百分比法组合以外的应收工程款（包括应收账款中的应收工程进度款以及竣工决算后规定期限内尚未收回的由建设单位或业主扣留的工程保留金）
其他方法组合	工程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方法组合	其他方法

2)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工程竣工决算前，由建设单位或业主扣留的工程保留金形成的应收账款	5	

3)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30	30
5-7 年	50	50
7 年以上	100	100

4)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工程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	为保障投标的正常进行及项目的正常履约而缴纳的保证金，将在投标结束或项目的履约完毕后返回给公司，由于可收回性非常大，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或期末前五名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方法	其他方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对投标、履约保证金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并已验收入库的库存材料、周转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材料和周转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工程施工以实际成本核算，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按配比原则结转施工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五)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重组方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2) 被重组方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固定资产改良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

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林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专利权	10
非专利技术	10

-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

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建筑施工及技术服务业

公司主要提供建筑施工和技术服务。建筑施工的收入确认适用建造合同。技术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服务,且服务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

被重组方主要提供工程设计和技术服务属于提供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并且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已实际发生的外包成本,计入“未完成项目成本”核算。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

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BT 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采用建造—移交（Build-Transfer）经营方式（以下简称“BT”）的会计核算方法：BT 项目公司的经营方式为“建造—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公司签订市政工程的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依据 BT 项目公司代理政府实施投融资职能的实质，本公司具体会计核算为：BT 项目公司将工程成本和发生的资本化利息作为投资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科目。根据合同约定进入回购期后，本公司根据政府或代理公司确认的回购基数计入“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同时冲减相应的“长期应收款”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差额作为 BT 项目建设期的投资回报计入当期损益。回购期内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2. PPP 业务

PPP 为英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s 的缩写。所谓 PPP 模式，一般是指私营部门获得公共部门的授权，为公共项目进行融资、建设并在未来一段时间内运营项目，通过充分发挥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各自的优势，实现资金的最佳价值的项目运作模式。PPP 模式可分为建设-运营-移交（BOT）、管理合同（MC）、委托运营（OM）、建设-拥有-运营（BOO）、转让-运营-移交（TOT）、改建-运营-移交（ROT）等不同运作方式。

（1）项目建设期

依据 PPP 项目公司代理政府实施投融资职能的实质，本公司具体会计核算为：PPP 项目公司将工程实际成本以及发生的资本化利息作为投资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在项目竣工后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并按相关对价模式确认无形资产价值。

（2）项目运营期

PPP 项目公司在特许运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的摊销方法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使特许经营权实现的收入与其摊销的成本相配比，以更客观地反映该无形资产的现状。本公司具体会计核算为：在运营期间项目运营维护发生的成本计入“营业成本”，确认提供当期服务计入“营业收入”，同时将本期“无形资产”应摊销金额计入“营业成本”。

（3）项目终止移交

PPP 项目终止时，项目公司需要向政府移交项目资产。PPP 项目的终止移交细分为期满终止无偿移交、期满终止有偿移交、提前终止无偿移交、提前终止有偿移交。大部分 PPP 项目的移交方式为期满终止无偿移交，无需为移交进行特别会计处理，移交过程中发生的各项

费用直接费用化处理。

五、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11%、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围海技术公司、江苏围海公司、浙江宏力阳公司、千年设计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15〕8 号），子公司围海技术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2017 年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公示江苏省 2015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苏高企协〔2015〕14 号），子公司江苏围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2017 年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16〕2 号），子公司浙江宏力阳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6 年至 2018 年，2017 年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公示上海市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千年设计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 2017 年至 2019 年，2017 年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7年千年设计公司的下属除中原分公司外的其他分公司属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

全资子公司香港围海公司的税收按注册地的相关税收政策计缴。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2017年1月1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2017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2017年1-12月。

(一)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191,684.95	1,489,268.53
银行存款	905,717,527.24	1,008,516,122.24
其他货币资金	54,873,220.17	45,364,489.20
合 计	961,782,432.36	1,055,369,879.97

(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均为开立保函的保证金存款。

2. 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5,766,185.27	99.88	181,086,422.74	10.68	1,514,679,762.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5,070.00	0.12	2,105,070.00	100.00	
合 计	1,697,871,255.27	100.00	183,191,492.74	10.79	1,514,679,762.5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3,796,309.87	100.00	144,816,921.84	10.17	1,278,979,388.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1,423,796,309.87	100.00	144,816,921.84	10.17	1,278,979,388.03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重组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3,529,421.79	12,176,471.09	5.00
1-2 年	56,440,907.94	5,644,090.79	10.00
2-3 年	27,143,209.85	4,071,481.49	15.00
3-4 年	26,684,596.71	5,336,919.34	20.00
4-5 年	10,814,016.90	3,244,205.07	30.00
5-7 年	15,760,870.52	7,880,435.27	50.00
7 年以上	5,851,558.66	5,851,558.66	100.00
小 计	386,224,582.37	44,205,161.71	11.45

② 被重组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3,811,175.68	8,190,558.78	5.00
1-2 年	65,484,523.45	6,548,452.35	10.00
2-3 年	58,073,477.46	11,614,695.49	20.00
3-4 年	44,235,069.70	13,270,520.91	30.00
4-5 年	22,283,097.70	11,141,548.85	50.00
5 年以上	40,350,286.00	40,350,286.00	100.00
小 计	394,237,629.99	91,116,062.38	23.11

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尚未竣工决算项目的保留金	915,303,972.91	45,765,198.65	5.00
小 计	915,303,972.91	45,765,198.65	5.00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38,374,570.90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319,702,900.02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84%。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3,359,857.44	67.23		113,359,857.44	93,176,289.26	59.74		93,176,289.26
1-2 年	28,945,819.21	17.17		28,945,819.21	37,881,405.75	24.28		37,881,405.75
2-3 年	5,084,991.39	3.02		5,084,991.39	14,401,503.07	9.23		14,401,503.07
3-4 年	11,073,338.08	6.57		11,073,338.08	7,570,336.15	4.85		7,570,336.15
4-5 年	7,508,731.35	4.45		7,508,731.35	14,077.90	0.01		14,077.90

5-7 年	40,655.80	0.02		40,655.80	472,463.52	0.30		472,463.52
7 年以上	2,600,792.44	1.54		2,600,792.44	2,479,471.72	1.59		2,479,471.72
合 计	168,614,185.71	100.00		168,614,185.71	155,995,547.37	100.00		155,995,547.3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40,020,118.1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74%。

5.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4,599,056.60	4,599,056.60
合 计	4,599,056.60	4,599,056.60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7,530,949.66	100.00	24,098,068.87	3.27	713,432,880.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37,530,949.66	100.00	24,098,068.87	3.27	713,432,880.7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4,256,711.60	100.00	14,556,883.09	2.72	519,699,828.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534,256,711.60	100.00	14,556,883.09	2.72	519,699,828.51
-----	----------------	--------	---------------	------	----------------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重组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7,429,406.81	10,371,470.35	5.00
1-2 年	19,767,707.54	1,976,770.75	10.00
2-3 年	12,590,546.66	1,888,582.00	15.00
3-4 年	7,381,004.32	1,476,200.86	20.00
4-5 年	7,728,471.70	2,318,541.51	30.00
5-7 年	6,346,588.58	3,173,294.29	50.00
7 年以上	2,307,527.15	2,307,527.15	100.00
小 计	263,551,252.76	23,512,386.91	8.92

② 被重组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53,366.53	272,668.33	5.00
1-2 年	1,207,015.13	120,701.51	10.00
2-3 年	180,492.40	36,098.48	20.00
3-4 年	514,045.46	154,213.64	30.00
5 年以上	2,000.00	2,000.00	100.00
小 计	7,356,919.52	585,681.96	7.96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工程履约保证金和工程投标保证金	466,622,777.38		
小 计	466,622,777.38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9,541,185.78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466,622,777.38	387,955,751.49
应收暂付款	128,025,301.68	115,494,796.02
拆借款	103,228,791.19	
押金保证金	32,087,974.77	28,142,861.94
其他	7,566,104.64	2,663,302.15
合 计	737,530,949.66	534,256,711.6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宁波杭州湾新区海涂围垦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0	2-3 年	27.12		否
宁波甬宁建设有限公司（甬宁建设公司）	拆借款	100,878,791.19	1 年以内	13.68	5,043,939.56	是
六安市财政局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00	1 年以内	10.85		否
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71		否
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意向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71	1,000,000.00	否
小 计		420,878,791.19		57.07	6,043,939.56	

7.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0,210.29		260,210.29
工程施工	126,250,116.61		126,250,116.61	62,259,981.77		62,259,981.77
库存商品				2,161,998.61		2,161,998.61
未完成项目成本	39,004,275.32		39,004,275.32	21,975,517.91		21,975,517.91
合 计	165,254,391.93		165,254,391.93	86,657,708.58		86,657,708.58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BT 项目投资）	399,918,906.37	10,896,395.37	389,022,511.00			
合 计	399,918,906.37	10,896,395.37	389,022,511.00			

(2)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0,896,395.37 元系根据回购协议约定本期末应收的第一笔回购款未收部分按 5%计提减值。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1,802,530,000.00	81,05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5,186,080.52	2,371,550.05
房租	760,930.34	281,635.62
保险费	702,467.05	595,523.10
预缴企业所得税	75,163.28	147,388.94
其他	4,828.21	143,959.52
合 计	1,809,259,469.40	84,590,057.23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8,822,204.76	11,947,451.82	156,874,752.94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168,822,204.76	11,947,451.82	156,874,752.94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168,822,204.76	11,947,451.82	156,874,752.94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杭州链反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波银盈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豪霆赛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499,965.00	10,500,035.00
宁波保税区东钱围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00,000.00		18,900,000.00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建设 PPP 产业基金（契约式）		49,000,000.00		49,000,000.00
《彼岸花》电视剧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机器之血》电影投资		17,500,000.00		17,500,000.00
《快递侠》网络剧投资		7,547,169.76		7,547,169.76
《外星猫》网络剧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最后的日出》网络电影投资		375,000.00		375,000.00
小 计	45,000,000.00	128,322,169.76	4,499,965.00	168,822,204.7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杭州链反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	
宁波银盈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	
深圳市豪霆赛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24	
宁波保税区东钱围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2	1,750,500.00
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施建设 PPP 产业基金（契约式）					32.50	939,057.78
《彼岸花》电视剧投资						
《机器之血》电影投资		11,947,451.82		11,947,451.82		
《快递侠》网络剧投资						
《外星猫》网络剧投资						
《最后的日出》网络电影投资						
小 计		11,947,451.82		11,947,451.82		2,689,557.78

(3) 其他说明

1) 根据本公司与廖水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豪霆赛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714%股权以 771.4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廖水生。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浙江东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作，使用不超过 6,750 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参与设立并购基金。该并购基金的认缴份额为 2.40 亿元，本公司出资 6,750 万元，出资占比 28.125%。公司本期已出资 1,890 万元。本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不执行有限合伙企业事务，故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反映。

3)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使用 2.6 亿元的自有资金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作为该产业基金托管银行，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公司本期已认购基金份额 4,900 万元。该产业基金的管理人为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并不执行产业基金的相关事务，故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反映。

4) 根据《机器之血》电影投资预计可收回金额小于该电影投资成本的部分确认为投资减值 11,947,451.82 元。

11.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BT 投资—回购期项目	181,990,998.98	
BT 投资—建设期项目	2,375,007,608.65	2,224,560,395.69
PPP 投资—建设期项目	319,091,655.68	120,830,086.13
合 计	2,876,090,263.31	2,345,390,481.8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BT 项目和 PPP 项目对应长期借款余额为 43,516.00 万元，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2,837.00 万元，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5.48%。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9,369,758.59		239,369,758.59	111,129,000.00		111,129,000.00

合 计	239,369,758.59		239,369,758.59	111,129,000.00		111,129,000.00
-----	----------------	--	----------------	----------------	--	----------------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甬宁建设公司[注]				-1,076,417.51	
北京聚光绘影科技有限公司（聚光绘影公司）	111,129,000.00			9,542,988.16	
四川绿洲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428,600.00		-145,347.06	
点摩（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584,028.78	
广州风谷娱乐有限公司		19,800,000.00		-1,671,540.20	
上海乐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1,553.58	
合 计	111,129,000.00	49,228,600.00		9,012,158.59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甬宁建设公司				70,000,000.00	68,923,582.49	
聚光绘影公司					120,671,988.16	
四川绿洲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283,252.94	
点摩（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584,028.78	
广州风谷娱乐有限公司					18,128,459.80	
上海乐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78,446.42	
合 计				70,000,000.00	239,369,758.59	

[注]甬宁建设公司系围海股份公司将其持有的对该公司的部分股权转让导致丧失对该公司控制权，将原成本法调整为权益法核算导致。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7,503,572.50	4,344,693.00	21,848,265.50
本期增加金额	61,484,909.25		61,484,909.25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1,484,909.25		61,484,909.25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8,988,481.75	4,344,693.00	83,333,174.75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8,110,086.61	1,144,103.22	9,254,189.83
本期增加金额	3,679,305.40	86,893.86	3,766,199.26
1) 计提或摊销	2,429,023.45	86,893.86	2,515,917.31
2) 固定资产转入	1,250,281.95		1,250,281.95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1,789,392.01	1,230,997.08	13,020,389.0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7,199,089.74	3,113,695.92	70,312,785.66
期初账面价值	9,393,485.89	3,200,589.78	12,594,075.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购置的商品房	4,503,800.00	尚在办理中
小 计	4,503,800.00	

14.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改良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45,427,307.01	18,577,454.00	14,292,577.02	213,796,443.14	34,093,353.50	526,187,134.67
本期增加金额	10,494,769.46	412,000.00	6,587,905.90	8,437,939.38	5,071,343.76	31,003,958.50
1) 购置			6,587,905.90	5,931,670.53	5,071,343.76	17,590,920.1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494,769.46	412,000.00		2,506,268.85		13,413,038.31
本期减少金额	18,331,501.43	400,000.00			2,010,871.00	20,742,372.43
1) 处置					2,010,871.00	2,010,871.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331,501.43	400,000.00				18,731,501.43
期末数	237,590,575.04	18,589,454.00	20,880,482.92	222,234,382.52	37,153,826.26	536,448,720.7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9,885,012.20	8,593,973.56	10,016,432.31	110,507,257.25	21,427,478.34	180,430,153.66
本期增加金额	7,555,215.35	1,769,439.67	2,178,557.21	18,502,223.60	2,954,163.23	32,959,599.06
1) 计提	7,555,215.35	1,769,439.67	2,178,557.21	18,502,223.60	2,954,163.23	32,959,599.06
本期减少金额	1,067,115.29	183,166.66			1,893,504.96	3,143,786.91
1) 处置					1,893,504.96	1,893,504.9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67,115.29	183,166.66				1,250,281.95
期末数	36,373,112.26	10,180,246.57	12,194,989.52	129,009,480.85	22,488,136.61	210,245,965.8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01,217,462.78	8,409,207.43	8,685,493.40	93,224,901.67	14,665,689.65	326,202,754.93
期初账面价值	215,542,294.81	9,983,480.44	4,276,144.71	103,289,185.89	12,665,875.16	345,756,981.0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购置的商品房	1,030,900.00	尚在办理中
小 计	1,030,900.00	

15.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购置及装修工程	45,234,035.21		45,234,035.21	46,528,305.89		46,528,305.89

连云港绿色围海创新基地	10,989,406.63		10,989,406.63	9,856,851.22		9,856,851.22
设备安装工程	888,955.00		888,955.00	1,048,468.85		1,048,468.85
合 计	57,112,396.84		57,112,396.84	57,433,625.96		57,433,625.9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房屋购置及装修工程		46,528,305.89	52,365,906.60	53,660,177.28		45,234,035.21
连云港绿色围海创新基地	4,854.14	9,856,851.22	1,132,555.41			10,989,406.63
设备安装工程		1,048,468.85	2,346,755.00	2,506,268.85		888,955.00
合 计		57,433,625.96	55,845,217.01	56,166,446.13		57,112,396.84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房屋购置及装修工程						其他来源
连云港绿色围海创新基地	25.31	25.00				其他来源
设备安装工程						其他来源
小 计						

16.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林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0,665,566.59	450,000.00	1,021,668.17	6,300,000.00	93,500,000.00	121,937,234.76
本期增加金额			267,931.63			267,931.63
1) 购置			267,931.63			267,931.63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0,665,566.59	450,000.00	1,289,599.80	6,300,000.00	93,500,000.00	122,205,166.39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309,538.22	243,898.43	466,177.83	2,415,000.00		5,434,614.48
本期增加金额	401,991.44	9,000.00	264,674.77	630,000.00	8,500,000.00	9,805,666.21
1) 计提	401,991.44	9,000.00	264,674.77	630,000.00	8,500,000.00	9,805,666.21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711,529.66	252,898.43	730,852.60	3,045,000.00	8,500,000.00	15,240,280.69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7,954,036.93	197,101.57	558,747.20	3,255,000.00	85,000,000.00	106,964,885.70
期初账面价值	18,356,028.37	206,101.57	555,490.34	3,885,000.00	93,500,000.00	116,502,620.28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湖州设计院公司	4,439,211.10			4,439,211.10	
舟山投资公司	7,048,201.86			7,048,201.86	
安杰建筑公司		6,570,000.00		6,570,000.00	
千年设计公司	749,984,281.09			749,984,281.09	
合 计	761,471,694.05	6,570,000.00		768,041,694.05	

(2)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年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根据当前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确定，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建筑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得出。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工程结算收入（劳务收入）、工程结算成本（劳务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2,479,200.82	4,534,759.93	1,357,539.65		5,656,421.10
租赁费	1,429,313.52		356,936.02		1,072,377.50

合 计	3,908,514.34	4,534,759.93	1,714,475.67		6,728,798.60
-----	--------------	--------------	--------------	--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3,191,492.74	34,696,756.82	145,385,148.65	28,437,960.96
累计折旧	4,506,798.52	1,126,699.63	3,606,876.16	901,719.04
内部未实现利润	15,742,030.18	3,935,507.55	44,299,931.13	11,074,982.78
合 计	203,440,321.44	39,758,964.00	193,291,955.94	40,414,662.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内部未实现利润	5,056,590.72	1,264,147.68	1,588,826.80	397,206.70
合 计	5,056,590.72	1,264,147.68	1,588,826.80	397,206.7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亏损	67,280,754.00	21,858,398.31
小 计	67,280,754.00	21,858,398.3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2 年	45,965,042.54		
2021 年	14,471,199.00	14,471,199.00	
2020 年	6,844,512.46	7,387,199.31	
小 计	67,280,754.00	21,858,398.31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856,648,840.00	790,100,000.00

抵押借款	13,000,000.00	48,000,000.00
保证借款	607,514,615.00	269,700,000.00
合 计	1,477,163,455.00	1,107,800,000.00

2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工程款	1,345,461,700.54	1,204,331,672.36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842,017.54	3,555,684.13
合 计	1,348,303,718.08	1,207,887,356.49

22.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工程及设计款	131,743,209.48	116,944,746.24
合 计	131,743,209.48	116,944,746.24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4,327,841.80	193,657,105.07	184,585,196.49	33,399,750.3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778.79	16,333,539.60	16,289,668.51	121,649.88
合 计	24,405,620.59	209,990,644.67	200,874,865.00	33,521,400.2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58,444.43	166,419,554.51	157,464,887.37	31,213,111.57
职工福利费		5,295,774.60	5,295,774.60	
社会保险费	64,797.04	10,077,262.99	10,049,849.45	92,210.5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4,076.59	8,720,374.75	8,694,189.12	70,262.22
工伤保险费	16,215.33	618,880.17	619,111.27	15,984.23
生育保险费	4,505.12	738,008.07	736,549.06	5,964.13

住房公积金	9,916.00	9,541,960.63	9,535,326.63	16,55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2,643.40	1,818,582.31	1,645,640.49	1,615,585.22
其他	552,040.93	503,970.03	593,717.95	462,293.01
小 计	24,327,841.80	193,657,105.07	184,585,196.49	33,399,750.38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64,938.57	15,570,228.79	15,527,622.97	107,544.39
失业保险费	12,840.22	763,310.81	762,045.54	14,105.49
小 计	77,778.79	16,333,539.60	16,289,668.51	121,649.88

24.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02,657,520.33	59,321,229.61
企业所得税	85,822,107.12	43,393,547.9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20,026.82	617,472.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06,216.53	2,408,995.96
房产税	611,145.91	388,364.01
土地使用税	525,527.50	63,965.75
教育费附加	2,313,706.11	1,287,355.19
地方教育附加	1,510,797.64	826,852.99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914,173.55	822,310.85
印花税	130,785.07	45,588.89
河道管理费	100,394.98	107,525.46
合 计	200,512,401.56	109,283,209.20

25.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87,359.86	1,491,732.67
企业债券利息	6,202,249.32	8,860,356.1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46,196.29	1,542,699.82
合 计	10,935,805.47	11,894,788.66

2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10,975,579.42	87,431,400.82
应付暂收款	252,544,558.66	143,781,677.44
应付股权转让款	2,570,000.00	91,324,900.00
其他	13,589,925.94	6,239,286.71
合 计	379,680,064.02	328,777,264.97

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保证借款）	85,500,000.00	17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0,500,000.00	
合 计	236,000,000.00	176,000,000.00

28.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95,660,000.00	620,535,000.00
信用借款	63,600,000.00	96,600,000.00
抵押借款	19,990,000.00	
合 计	679,250,000.00	717,135,000.00

29.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15,000,000.00
合 计		215,000,000.00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100.00	2013.5.27	5 年	3 亿
小 计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15,000,000.00		12,176,893.15		64,500,000.00	150,500,000.00	
小 计	215,000,000.00		12,176,893.15		64,500,000.00	150,500,000.00	

(3) 其他说明

1) 根据 2012 年 12 月 13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42 号文核准,公司 2013 年发行五年期 3 亿元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 300.00 万张,票面年利率为 6.90%,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在第三年末附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发行费用 5,536,000.00 元,已于 2016 年摊销完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计提债券利息 6,202,249.32 元。

2) 本期其他减少系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余额转列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软基处理设备 及新材料研制项目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 益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基处理设备 及新材料研 制项目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二) 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321,585,955.67	2,636,396,929.79
其他业务收入	13,256,949.69	10,089,111.11
合 计	3,334,842,905.36	2,646,486,040.90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98,416.93
教育费附加	3,271,124.18
地方教育附加	2,181,836.82
房产税	1,640,408.38
土地税	778,641.30
印花税	3,831,249.57
车船使用税	66,594.93
其他	25,190.08
合 计	18,893,462.19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工资薪酬	3,233,369.41
招待费	1,714,606.13
差旅费	703,109.83
办公费	613,936.21

其他	246,201.29
合 计	6,511,222.87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58,648,249.62
技术开发费	21,488,141.43
折旧与摊销	21,000,812.29
办公费	14,753,411.65
评估咨询费	12,699,970.45
业务招待费	8,053,599.98
差旅费	5,241,868.26
保险费	1,188,414.72
房租物业费	1,135,776.99
其他	4,169,254.23
合 计	148,379,499.62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88,487,816.95
利息收入	-22,632,015.66
手续费	3,880,615.56
其他	519,849.06
合 计	70,256,265.91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47,915,756.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947,45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0,896,395.37
合 计	70,759,603.87

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12,15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19,952.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89,557.7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14,235.00
理财产品收益	15,239,815.67
合 计	34,775,719.91

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7,515.13
合 计	57,515.13

9. 其他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696,000.00
企业扶持资金	9,953,000.00
新三板补贴款	1,50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20,408.16
零星补助	891,632.20
税费返还	545,238.92
合 计	15,606,279.28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政府补助说明。

1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其他	234,096.01
合 计	234,096.01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46,926.22
对外捐赠	82,000.00
其他	22,344.57
合 计	351,270.79

12.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356,297.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22,639.76
合 计	108,878,936.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423,879,149.54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5,969,787.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479,847.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67,035.1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02,673.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82,789.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671.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11,587.76

所得税费用	108,878,936.80
-------	----------------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873,220.17	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131,031,515.93	抵押担保
合 计	185,904,736.10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00,432.89	6.5342	13,071,228.59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7,200,000.00	6.5342	112,388,240.00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软基处理设备及新材料研制项目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其他收益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软基处理设备及新材料研制项目》
小 计	971,088.44		20,408.16	950,680.28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人才、融资、租房补助	7,580,000.00	其他收益	鄞州区新明街道办事处办公室《2016年度第七批企业扶持基金》
颀桥镇企业扶持资金	1,760,000.00	其他收益	
新三板补贴款	1,500,000.00	其他收益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闵行区关于进一步鼓励本区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高新区 2017 年第五批科技项目经费	556,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7 年市区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甬高新科（2017）26 号
高新区 2016 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6 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高新科<2016>41 号
2017 年科技项目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2017 年度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高新科（2017）19 号
专利奖励	42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国家高新区 2017 年市区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甬高新科（2017）20 号
人才补贴奖励	38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新明街道办事处《新明街道办事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第七批企业扶持资金（人才补贴）的通知》鄞新办（2017）79 号
先进企业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管委会《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管委会关于表彰 2016 年度先进企业的通知》甬高科<2017>4 号
院士工作站补助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关于公布 2017 年宁波市院士工作站绩效考核结果通知》甬科协（2017）31 号
建筑业专项资金	115,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扶持建筑业专项资金的通知》甬建函（2017）76 号
科技项目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宁波市 2017 年度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甬科计（2017）58 号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67,005.00	其他收益	奉化市企业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奉化区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发放通知的函
优秀建筑企业奖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管委会（办公室）《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管委会关于表彰 2016 年度优秀建筑业企业的通知》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连云港开发区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处 连开委（2015）23 号
建筑业扶持奖励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建设管理局、宁波国家高新区财政局甬高新建（2017）13 号
学生就业补贴	31,207.72	其他收益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新明街道办事处《新明街道办事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第七批企业扶持资金（人才补贴）的通知》
人力失业补贴	26,022.00	其他收益	甬人社发（2015）182 号
科技扶持金补贴	18,000.00	其他收益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发展金扶持办法》连开委（2011）71 号

大学生实践基地奖励经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宁波国家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2017年度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大学生就业实践基地的通知》甬高新人社〔2017〕13号
税费返还	545,238.92	其他收益	
其他奖励与补助	877,397.48	其他收益	
小 计	15,585,871.12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5,606,279.28 元。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安杰建筑公司	2017年12月	6,570,000.00	70	购买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安杰建筑公司	2017年12月	股权办妥交割	0.00	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安杰建筑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6,57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57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570,000.00

2)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根据公司和韩新磊、段顺江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6,570,000.00 元收购安杰建筑公司 70%的股权。按《股份转让协议》确定的支付对价 6,570,000.00 元与安杰建筑公司公司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安杰建筑公司自成立至今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2.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1)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甬宁建设公司	0.00	52.00%	转让	2017 年 11 月	股权办妥交割	2,671,395.8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甬宁建设公司	38%	68,051,442.95	70,000,000.00	1,948,557.05	处置时点取得的对价与初始投资成本一致	0.00

(2) 其他说明

甬宁建设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由公司、公司子公司香港围海公司以及宁波壹岛建设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公司约定出资 2.6 亿元，香港围海公司约定出资 1.9 亿元。

经 2017 年 7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发起设立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 PPP 产业基金（契约型），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 8 亿元，其中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

人，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认购总额为 5.4 亿元的 A 类份额，公司认购总额为 2.6 亿元的 B 类份额。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实际认购 4,900 万元 B 类份额。

经 2017 年 8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甬宁建设公司 52% 的注册资本以及出资权转让给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 PPP 产业基金），转让后甬宁建设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宁海智能汽车小镇基础设置 PPP 产业基金）持股 52%，香港围海公司持股 38%，宁波壹岛建设有限公司持股 10%。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设立	2017 年 8 月	41,000,000.00	100.00%

(二) 被重组方本期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重组方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宏力阳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金洋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设计院公司	湖州	湖州	设计勘测业	82.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围海技术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围海舟山公司	舟山	舟山	建筑业	51.00		投资设立
舟山投资公司	舟山	舟山	建筑业	98.51	1.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海越腾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六横投资公司	舟山	舟山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围海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宏旭公司	东营	东营	建筑业		80.00	投资设立
奉化投资公司	奉化	奉化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围海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港建设公司	宁海	宁海	建筑业	10.00	90.00	投资设立
龙新投资公司	苍南	苍南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大禹投资公司	温州	温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天台投资公司	天台	天台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建塘投资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瑞津生态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弘海众创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坤承投资公司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坤承合方企业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坤承星方企业	杭州	杭州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舟山文化企业	舟山	舟山	投资业	99.83	0.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弘生态公司	台州	台州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橙乐新娱公司	北京	北京	文化艺术业	65.00		投资设立
围海开发公司	宁波	宁波	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宏力阳公司	49.00	4,843,416.25		30,563,527.92
宁波金洋公司	49.00	-3,076,878.21		5,740,335.63
围海舟山公司	49.00	3,660,764.65		19,516,915.5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 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宏力阳公司	325,469,313.05	97,927,628.40	423,396,941.45	360,307,501.30		360,307,501.30
宁波金洋公司	70,061,257.15	8,218,799.09	78,280,056.24	66,565,085.57		66,565,085.57
围海舟山公司	256,375,382.16	20,999,111.67	277,374,493.83	237,544,053.89		237,544,053.89

(续上表)

子公司 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宏力阳公司	241,591,412.86	96,667,490.20	338,258,903.06	285,768,879.24		285,768,879.24
宁波金洋公司	77,612,381.22	8,906,943.29	86,519,324.51	68,525,010.55		68,525,010.55
围海舟山公司	155,392,244.87	18,795,655.97	174,187,900.84	141,828,409.17		141,828,409.17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 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宏力阳公司	227,871,053.76	9,884,522.95	9,884,522.95	-4,185,866.52
宁波金洋公司	36,044,481.03	-6,279,343.29	-6,279,343.29	752,051.75
围海舟山公司	342,843,941.98	7,470,948.27	7,470,948.27	24,151,205.83

(续上表)

子公司 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宏力阳公司	169,531,970.53	3,982,538.87	3,982,538.87	10,878,660.99
宁波金洋公司	47,947,555.28	-10,532,888.12	-10,532,888.12	-4,505,284.84
围海舟山公司	178,145,666.85	3,966,968.36	3,966,968.36	5,197,468.14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9,369,758.5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012,158.59
综合收益总额	9,012,158.59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进入回购期的长期应收款)。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8.8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工程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66,622,777.38				466,622,777.38
应收利息	4,599,056.60				4,599,05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1,990,998.98				181,990,998.98

长期应收款	181,990,998.98				181,990,998.98
小 计	835,303,831.94				835,303,831.9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其他应收款	387,955,751.49				387,955,751.49
应收利息	4,599,056.60				4,599,056.60
小 计	392,554,808.09				392,554,808.09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2,241,913,455.00	2,409,109,096.38	1,634,819,028.64	449,024,478.97	325,265,588.77
应付账款	1,348,303,718.08	1,348,303,718.08	1,339,749,017.22	6,509,057.06	2,045,643.80
应付利息	10,935,805.47	10,935,805.47	10,935,805.47		
其他应付款	379,680,064.02	379,680,064.02	374,131,144.35	5,467,323.32	81,59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500,000.00	154,682,250.68	154,682,250.68		
小 计	4,131,333,042.57	4,302,710,934.63	3,514,317,246.36	461,000,859.35	327,392,828.9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2,000,935,000.00	2,162,595,056.37	1,322,221,720.92	501,791,877.48	338,581,457.97
应付账款	1,207,887,356.49	1,207,887,356.49	1,199,072,324.63	8,815,031.86	
应付利息	11,894,788.66	11,894,788.66	11,894,788.66		
其他应付款	328,777,264.97	328,777,264.97	323,932,263.64	4,845,001.33	
应付债券	215,000,000.00	235,809,643.84	14,835,000.00	220,974,643.84	
小 计	3,764,494,410.12	3,946,964,110.33	2,871,956,097.85	736,426,554.51	338,581,457.9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826,625,215.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50个基点的变动时，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围海控股公司)	宁波	实业投资	10,800 万元	47.28	47.28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冯全宏、罗全民、张子和、王掌权和邱春方等 5 位自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甬宁建设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省江油市龙凤水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龙凤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千年投资公司	千年设计公司控股股东
仲成荣、王永春	千年设计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期本公司子公司围海技术公司向围海控股公司租赁办公楼 536.84 m²，租赁期间 2012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年租金 18 万元，该租赁协议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终止，本期确认租金成本 9 万元，租金尚未支付。

2. 关联担保情况

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围海控股公司	12,419,552.89	2011/11/08	2015/05/07	尚未办妥保函解除手续
围海控股公司	126,000,000.00	2016/05/19	2019/5/20	否
仲成荣、千年投资公司	4,900,000.00	2017/9/7	2018/3/12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入	本期结算利息	本期归还	期末数
2017 年度					
千年投资公司		6,300,000.00	64,558.77	6,300,000.00	64,558.77
小 计		6,300,000.00	64,558.77	6,300,000.00	64,558.77

(2) 关联资金拆出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结算利息	本期收回	汇兑损益影响减少拆借金额	期末数
2017 年度						
甬宁建设公司		103,489,500.00	2,865,791.19		5,476,500.00	100,878,791.19
千年投资公司		5,200,000.00	34,655.00	5,234,655.00		
小 计		108,689,500.00	2,900,446.19	5,234,655.00	5,476,500.00	100,878,791.19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4.76 万元	839.56 万元

5.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决议公告，本公司拟收购东钱合伙企业持有的千年设计公司 10% 的股权，本次标的公司千年设计公司 100% 股权整体权益作价 16.20 亿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龙凤公司	333,203.00	333,203.00	333,203.00	166,601.50
小 计		333,203.00	333,203.00	333,203.00	166,601.50
其他应收款					
	甬宁建设公司	100,878,791.19	5,043,939.56		
	千年投资公司[注]	20,000,000.00	1,000,000.00		

小 计		120,878,791.19	6,043,939.56		
-----	--	----------------	--------------	--	--

[注]：期末应收千年投资公司 2,000 万元系向其支付的股权收购交易保证金。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围海控股公司	810,000.00	720,000.00
	千年投资公司	64,558.77	
小 计		874,558.77	72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1,976,663 股为基数， 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
-----------	---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对外投资事项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作为联合体牵头方与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花木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滬河总干渠（九里沟-青龙堰）东部新城段水利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229,500 万元。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 4 亿元的自有资金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宁波农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农银金穗（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合作，共同发起设立苏州工业园区金穗滬河水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滬河水利基金”），认缴出资总规模为人民币 40,002

万元。漯河水利基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根据 2018 年 1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公司拟与漯河水利基金、六安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花木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六安河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9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 4,59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六安河海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2. 根据 2018 年 1 月 1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环赢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环赢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办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3. 根据 2018 年 1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州甬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州甬广投资有限公司。湖州甬旺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湖州甬广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根据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因公司 PPP 项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甬旺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吉宏旺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404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62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湖州甬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7,78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安吉宏旺建设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4. 根据 2018 年 1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根据《宁海县东部沿海防洪排涝工程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与宁海县水利投资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34,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宁海县水利投资公司出资 3,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宁海宏顺建设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建筑施工及技术服务业务、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建筑施工及技术服务业务	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合并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2,866,710,023.79	454,875,931.88		3,321,585,955.67
主营业务成本	2,379,722,925.54	255,654,394.56	1,019,609.69	2,636,396,929.79
资产总额	8,696,841,415.64	775,509,659.80	901,850,669.50	10,374,201,744.94
负债总额	4,341,913,237.82	157,411,644.01		4,499,324,881.83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7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77,468.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06,27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518,196.5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43,608.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751.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5,075,303.73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3,123,676.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2,623.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289,004.33	

(二) 被重组方采用的会计估计与重组方的差异及其对利润的影响说明

1. 被重组方采用的会计估计与重组方的差异情况如下：

(1) 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的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账 龄	被重组方		重组方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5	5
1-2年	10	10	10	10
2-3年	20	20	15	15
3-4年	30	30	20	20
4-5年	50	50	30	30
5-7年	100	100	50	50
7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2)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的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被重组方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固定资产改良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重组方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3. 被重组方采用的会计估计与重组方的差异导致对利润的影响说明

按重组方的会计估计对利润情况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6,528,748.40
净利润	6,787,81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988,870.41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